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廷鑫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7/03/23	發言時間	14:43:00
發言人	鄭伊雯	發言人職稱	總經理室秘書	發言人電話	06-2664126-134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107年股東常會事宜				
符合條款	第 17 款	事實發生日	107/03/23		
說明	<p>1.董事會決議日期:107/03/23</p> <p>2.股東會召開日期:107/06/29</p> <p>3.股東會召開地點: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386號3樓(301會議室)</p> <p>4.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p> <p>(1)106年度營運狀況報告。</p> <p>(2)監察人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p> <p>(4)本公司公司債募集情形報告。</p> <p>(5)106年度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報告。</p> <p>(6)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劃執行進度及計劃效益顯現情形報告。</p> <p>(7)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別績效評估結果、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p> <p>5.召集事由二、承認事項:</p> <p>(1)承認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2)承認106年度盈虧撥補案。</p> <p>6.召集事由三、討論事項:</p> <p>(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p> <p>(2)辦理私募普通股案。</p> <p>7.召集事由四、選舉事項:</p> <p>(1)全面改選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案。</p> <p>8.召集事由五、其他議案:</p> <p>(1)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9.召集事由六、臨時動議:無。</p> <p>10.停止過戶起始日期:107/05/01</p> <p>11.停止過戶截止日期:107/06/29</p> <p>12.其他應敘明事項:</p>				

(1)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7年5月1日至107年6月29日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凡持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務請於107年4月30日16時30分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電話：02-23711658)辦理過戶手續，掛號郵寄者以於107年4月30日(最後過戶日)郵戳日期為憑。

(2)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受理股東之提案規定，本公司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案期間為107年4月23日至107年5月2日止；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股東會提案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受理提案處所為：台南市仁德區保安路一段68號(本公司財務部)。

(3)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規定，受理股東之提名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採候選人提名制，本公司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名期間為107年4月23日至107年5月2日止；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股東會提名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受理提名處所為：台南市仁德區保安路一段68號(本公司財務部)。

(4)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凡持股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持股滿一仟股以上之股東其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分別寄發各股東，屆時如未收到者，請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查詢。

(5)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民國107年5月30日起至107年6月26日止。